

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处文件

黄院学〔2017〕2号

关于认真做好 2017 年优秀应届毕业生 评选工作的通知

全校各院（系）：

根据河南省教育厅《关于评选河南省普通大中专学校 2016 年优秀应届毕业生的通知》的文件精神，现就我校推荐 2017 年河南省普通大中专学校优秀应届毕业生及黄河水院优秀应届毕业生评选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要求

请各院（系）根据省教育厅制定的《河南省普通大中专学校优秀应届毕业生评选工作实施办法》（见附件 1）、《黄河水院学生

考核奖励办法》（详见《大学生学习生活指南》2016年版）及各院（系）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本院（系）实际，按照“公开、公平、公正、择优”的原则，组织开展2017年优秀应届毕业生的推荐工作。

（一）严格标准，规范评选

评选优秀大学毕业生是一项原则性强、关注度高、影响面大的工作。各院（系）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认真组织，坚持标准，严格把关，保证质量。

要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根据评选标准，综合考察评选对象各方面的一贯表现，广泛征求师生意见，增强评选工作透明度，确保评选质量，认真评选出广大师生认可的优秀应届毕业生。

（二）树立典型，传播正能量

要通过开展评选工作，表彰先进，宣传典型，充分展示我校青年学子奋发向上、勇攀高峰的精神面貌，在大学生中广泛传播正能量，把评选工作提升为一次争先创优、学习先进模范的教育活动，提高评选工作的教育效应和育人效果。

二、评选对象和比例

评选对象为我校有正式学籍的全日制应届毕业生。评选比例为：省级优秀毕业生3%（小数点后的数均舍去），校级优秀毕业生5%（小数点后的数均舍去）。

三、评选标准

1. 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努力践行科学发展观，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有较强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2. 遵守宪法和法律法规，模范遵守学生管理规定、学生行为准则，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和行为习惯。

3. 学习勤奋，学业成绩优秀，德、智、体全面发展，百分制个人考核在班级排序中名列班级人数的前 15%。

4. 积极参加文体活动和其他公益活动，尊敬师长、关心同学，团结合作，师生反映良好。

5. 在校期间获得校级（含校级）以上“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文明学生”等称号，获得国家奖学金、励志奖学金或国家级奖项，在有关重大活动中为学校争得荣誉的优先考虑。

6. 在校期间创业的优先考虑，创业大学生所占比例不得低于最终评选人数的 10%。

四、材料清单和上交时间

（一）省级优秀毕业生

1. 《省级优秀毕业生推荐名单总表》（见附件 2）纸质文档和电子文档，纸质文档一式 2 份。

2. 《河南省大中专学校优秀应届毕业生审批表》（见附件 4）纸质文档和电子文档，纸质文档一式 2 份，统一用 A4 纸正反面打印，做到内容真实，各项不得空缺。（表格位置不变）

（二）校级优秀毕业生

1. 《校级优秀毕业生推荐名单总表》(见附件 3) 纸质文档和电子文档, 纸质文档一式 2 份。

2. 《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优秀应届毕业生审批表》(见附件 5) 纸质文档和电子文档, 纸质文档一式 2 份, 统一用 A4 纸打印, 做到内容真实, 各项不得空缺。(表格位置不变)

(三) 2017 年优秀应届毕业生先进事迹材料

各院(系)选报一名优秀应届毕业生的先进事迹材料, 要求材料有故事性、启发意义, 读后有感悟、收获; 材料中的人物政治上可靠, 充满正能量。(1500 字左右, 打印稿和电子稿各一份, 格式见附件 6)。

(四) 证明材料

参评学生在校期间的学习成绩单、两学年的班级百分制考核排名表、审批表涉及的荣誉证书复印件各一份。

以上材料须经院(系)学生工作分管领导签字并加盖院(系)党总支公章, 电子版通过办公自动化发送至学生处办公室和郭豪杰用户, 纸质材料于 3 月 10 日 17 时前报送至学生处 JX5102 办公室。

请各院(系)按期上报, 所有数据项应准确无误, 如出现错报、漏报等问题, 不再补办证书。本通知的电子文档已通过校办公自动化系统传阅。

联系人: 郭豪杰 朱孟昀

联系电话: 23658236

- 附件: 1. 河南省普通大中专学校优秀应届毕业生评选工作实施办法
2. 2017 年省级优秀应届毕业生推荐名单总表
 3. 2017 年校级优秀应届毕业生推荐名单总表
 4. 河南省普通大中专学校优秀应届毕业生审批表
 5. 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优秀应届毕业生审批表
 6. 优秀毕业生典型事迹材料模板



附件 1

河南省普通大中专学校优秀应届毕业生评选工作实施办法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引导毕业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激励广大青年学生奋发学习、健康成材、奉献社会，成为德、智、体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根据教育部有关规定，结合我省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办法。

一、评选范围、时间及比例

1. 评选范围：评选当年省内普通高等学校、研究生培养单位和普通中等专业学校国家计划内全日制普通应届毕业生。

2. 评选时间：每年 3—5 月份。

3. 评选比例：按本年度各类应届毕业生总人数，研究生评选比例为 5%，本、专科生及中专生为 3%。毕业生总人数不足 20 人的单位可评选一人。“3+2”毕业生由其大专毕业学校评选。

二、评选条件

1. 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努力学习贯彻科学发展观，能够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的坚定信仰者、科学发展观的忠实执行者、社会主义荣辱观的自觉实践者、社会和谐的积极促进者。

2. 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各项活动，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各项规章制度，具有高尚的社会公德，各方面表现突出。

3. 学习目的明确，刻苦努力，成绩优秀，曾获得校级以上表彰，在校期间未受过纪律处分。

4. 热爱集体，关心同学，有较强的组织领导能力和良好的工作实绩，在各项活动中能起模范带头作用，在学生中有较高威信。

5. 身体健康，积极参加健康有益的文体活动，坚持体育锻炼，在校期间达到国家规定的体育锻炼标准。

6. 对响应国家号召，参加国家和我省组织实施的基层就业项目，自愿到基层、边远地区、贫困县和艰苦行业就业的毕业生，具有创业意识并积极开展创业实践活动的毕业生，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评选。

三、评选程序和要求

1. 预选。各学校、研究生培养单位根据评选条件，按照“公开、公平、择优”的原则，采取自下而上的办法，充分发扬民主，层层推荐，评选出优秀应届毕业生预选名单。

2. 公示。预选名单在校内公示，广泛征求意见，接受师生监督。

3. 资格审查。各学校、研究生培养单位在上报省优秀应届毕业生数据库之前，应对初审合格的省优秀毕业生进行毕业资格及相关信息再次审查，一经上报，不再修改。不具备毕业资格、评选条件的毕业生将被取消评选资格。

4. 上报及审批。在民主评议的基础上，经公示及资格审查合格、相关信息无误的省优秀应届毕业生推荐名单，须由学校（单位）印发正式文件，加盖学校公章后报省教育厅审批。

5. 电子数据及文本表格按照评选当年通知要求的时间准时报送，逾期不报视为自动放弃参评资格。

四、待遇及表彰

被评为河南省优秀应届大中专毕业生，可享受以下优惠政策：

1. 由河南省教育厅颁发荣誉证书。学校、研究生培养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给予适当的物质奖励。

2. 《河南省普通大中专学校优秀应届毕业生审批表》装入档案。

3. 河南省教育厅在该毕业生就业报到证上注明“xx年河南省优秀应届毕业生”字样。

4. 参加河南省专升本考试、对口升学考试，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

5. 参加各类毕业生就业双向选择活动，同等条件下学校优先推荐。

6. 省教育厅通过河南省毕业生就业信息网等载体，集中宣传省优秀毕业生先进事迹。

五、加强领导，确保评选质量

评选省优秀应届毕业生工作，政策性强，影响面大。各学校、研究生培养单位要切实加强领导，明确部门，由专人负责。在评

选中要按照评选条件严格把关，增强评选工作的透明度，确保评选质量。各校可根据本校实际制定评选细则。

附件 2

2017 年省级优秀应届毕业生推荐名单总表

_____院（系）（盖章）

本院（系）2017 年毕业生人数为_____人。经办人：_____

按比例应报_____人，实报_____人。联系电话：_____

学生工作分管领导签名：_____

序号	姓名	班级名称	班级人数	考生号	第一学年百分制考核排名	第二学年百分制考核排名	备注
1	张三江	水工 1401 班	34	10410415110354	2	3	创业
2							
3							
4							
5							
6							
7							
8							
9							
10	（本表格字体为仿宋-GB2312、四号、不加粗、居中）						

注：1. 考生号为高招录取时的考生号；此表报学生处，可加页；
2. 创业大学生加备注。

附件 3

2017 年校级优秀应届毕业生推荐名单总表

_____院（系）（盖章）

本院（系）2017 年毕业生人数为_____人。经 办 人：_____

按比例应报_____人，实报_____人。联系电话：_____

学生工作分管领导签名：_____

序号	姓名	班级名称	班级人数	考生号	第一学年 百分制考 核排名	第二学年 百分制考 核排名	备注
1	张三江	水工 1401 班	34	10410415110354	2	3	创业
2							
3							
4							
5							
6							
7							
8							
9							
10	(本表格字体为仿宋_GB2312、四号、不加粗、居中)						

注：1. 考生号为高招录取时的考生号；此表报学生处，可加页；

2. 创业大学生加备注。

附件 4

河南省普通大中专学校优秀应届毕业生审批表 (2017 年度)

学校 (盖章):

姓名	张王周	性别	男	政治面貌	党员	出生年月	1987-12
所在院 (系)、专业	**系、**1402 班			学历层次	专科		
主要事迹	<p style="color: red;">(样表, 填完后删除该段说明。格式: 第三人称撰写, 仿宋-GB2312, 四号、不加粗, 段前段后 0 行, 单倍行距, 首行缩进两字符)</p> <p>该生大学三年期间担任**学院**1409 班班长、院学生会文艺部副部长、系学生会副主席。其工作兢兢业业, 严于律己, 一直是全系同学的楷模。</p> <p>思想上, 不断提高自己的认识, 提升自己的觉悟, 认真学习了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通过认真的研读, 领悟, 对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都有了更加深入的认识与理解。积极向组织靠拢……</p>						

主 要 事 迹		
院系意见	学校意见	
情况属实 同意推荐 2017年3月10日	情况属实 同意推荐 2017年3月20日	
省 教 育 厅 意 见	年 月 日	

- 注：1. “学历层次”指研究生、本科、专科、中专；
 2. “主要事迹”一栏由院（系）负责填写；
 3. 本表正反打印，一式二份，学校存档一份，装学生档案一份。

附件 5

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优秀应届毕业生审批表 (2017 年度)

院 (系) (盖章):

姓名	张望周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年月	1987.12
班 级	**1401班			政治面貌	群众		
主 要 事 迹	<p style="color: red;">(样表, 填完后删除该段说明。格式: 第三人称撰写, 仿宋-GB2312, 四号、不加粗, 段前段后 0 行, 单倍行距, 首行缩进两字符)</p> <p>该生大学三年期间担任**学院**1409 班班长、院学生会文艺部副部长、系学生会副主席。其工作兢兢业业, 严于律己, 一直是全系同学的楷模。</p> <p>思想上, 不断提高自己的认识, 提升自己的觉悟, 认真学习了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通过认真的研读, 领悟, 对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都有了更加深入的认识与理解。积极向组织靠拢……</p>						
院 系 意 见	情况属实 同意推荐			盖 章	2017 年 3 月 10 日		
学 校 意 见	同意			盖 章	2017 年 3 月 20 日		

- 注: 1. “主要事迹”一栏由院(系)负责填写;
2. 一式二份, 学校存档一份, 装学生档案一份。

附件 6

河南省 2017 年优秀应届毕业生

典型事迹材料

学校名称: 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

姓 名: 刘可可

2017 年 3 月

标题：大学有为，奋斗在路上

——水利工程学院刘可可同学先进事迹材料

刘可可，女，河南省洛阳市人，中共预备党员。现将该生基本情况介绍如下：

一、紧抓学生本职，刻苦学习

刘可可同学在学习方面刻苦认真

二、理论联系实际，注重实践

在注重文化课的学习之余，她还注重第二课堂能力的培养。积极参加各种培训并动手实践。